

## 「愛・樂無限」

### NTSO X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年度公益賞樂計畫

#### 壹、計畫緣由

國立臺灣交響樂團(以下簡稱「國臺交」)做為臺灣歷史最悠久的交響樂團，自 1945 年創立以來，在國內古典音樂一直扮演著極為重要的關鍵性角色，開啟國人欣賞古典音樂的風氣；並致力扎根教育，持續以國家級演奏團隊為其定位，以擴大國內古典音樂美學視野，提昇臺灣古典音樂演奏與欣賞水準為目標。臺灣證券交易所(以下簡稱「證交所」)乃我國證券市場的營運核心，多年來致力於社會各族群友善平等參與與文化活動，2025 年度由「證交所」及「國臺交」規劃共同主辦，將匯集全臺各地藝文場館，攜手推動文化平權、關懷社會弱勢、發展藝文欣賞風氣，以樂傳愛，讓愛樂的種子，在全臺民眾心中飄揚。

#### 貳、指導單位：文化部

#### 參、主辦單位：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臺灣證券交易所

#### 肆、參與對象：偏遠地區學校師生（以文化部、教育部所訂定偏遠地區、非山非市等學校）、立案弱勢團體等。

#### 伍、音樂會欣賞活動，內容包含：

- 一、認識古典音樂：配合各參與單位需求，以及對應即將參與的音樂會性質與內容，依年齡層跨度，由國臺交提供學校音樂老師或安排專人於行前進行音樂會曲目賞析及音樂會欣賞禮儀等媒材，讓參與者可在聽音樂會前充分對音樂會流程了解與熟悉，提升音樂欣賞的動能及期待。
- 二、藝文場館巡禮：優質音樂會聆賞體驗，安排認識國內文化場

館，實際走訪國家表演藝術中心三場館之臺中國家歌劇院、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音樂廳及國家音樂廳，以及地方文化館含國臺交演奏廳、臺中市中山堂及苗北藝文中心等，並欣賞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與國際名家共同演出之音樂會，讓參與者開啟人生中藝文活動第一次接觸，留下深刻印象，在心中播下藝文種子。

三、音樂會場次列表（實際執行場次將依學校申請狀況而訂）：

項次	日期	地點	演出內容
1	6月29日(日)14:30	屏東演藝廳音樂廳	范努斯敦，劉惠芝與國臺交
2	7月5日(六)19:30	嘉義市政府文化局音樂廳	水藍，阿雷西與國臺交
3	7月13日(日)14:30	國立臺灣交響樂團演奏廳	2024/25 NTSO 國際音樂人才拔尖計畫音樂會—青春 POWER 2.0
4	9月14日(日)14:30	國家音樂廳	25/26 樂季開季音樂會—水藍、王健與國臺交(暫定)
5	10月26日(日)14:30	苗北藝文中心	奧登薩默、魏靖儀與國臺交(暫定)
6	12月21日(六)14:30	臺中市中山堂	台北愛樂合唱團經典系列韓德爾《彌賽亞》選粹暨聖誕交響音樂會

註：上表內容若有異動將依另行通知調整

## 「愛·樂無限」

### NTSO ×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年度公益賞樂計畫申請表

◎填寫說明：

- 一、本計畫由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NTSO 及臺灣證券交易所共同辦理，提供偏遠地區師生、立案弱勢團體等單位免費申請參與。
- 二、本計畫由主辦單位提供交通接駁、音樂會入場門票、平安保險、活動當日餐盒。
- 三、為提升活動效益，參加人數需至少達 30 人，可合併鄰近學校師生、單位共同申請。
- 四、請詳填下表，「活動場次」欄請以「1、2、3...」依志願填寫可參加之場次，由主辦單位進行安排。各場次演出內容請參閱 NTSO 官網 <https://www.ntso.gov.tw/>

<b>單位名稱</b> (全銜)	立案字號：(學校免填)	<b>連絡電話</b>	辦公室： 行動電話：
<b>聯絡人姓名</b> (請含職稱)		<b>參與人數</b> (至少 30 人)	學生_____名 師長_____名 共_____名
<b>電子郵件</b>			

活動場次(請於 <input type="checkbox"/> 內以「1、2、3...」依志願填寫可參加之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6月29日(日)14:30 屏東演藝廳音樂廳 <small>屏東市民生路4之17號</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7月5日(六)19:30 嘉義市政府文化局音樂廳 <small>嘉義市東區忠孝路275號</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7月13日(日)14:30 臺中國臺交演奏廳 <small>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2號</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9月14日(日)14:30 臺北國家音樂廳 <small>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21-1號</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10月26日(日)14:30 苗栗苗北藝文中心 <small>苗栗縣竹南鎮公園路206號</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12月21日(六)14:30 臺中中山堂 <small>臺中市北區學士路98號</small>

**活動說明**

1. 活動行程(1日往返)：接駁車至約定地點接駁→車程至音樂會地點→用餐(約60分鐘)→音樂會欣賞(約100-120分鐘)→賦歸(接駁車送至約定地點)。  
※為豐富活動內涵並配合各演出場館條件，經報名成功後，主辦單位將個別聯繫視需求安排藝文場館巡禮(依不同場地約20-50分鐘之間)或音樂會行前導聆暨欣賞禮儀介紹。
2. 每場次每校參加人數至多42人，達30人始受理申請(可合併鄰近學校及單位共同申請)，主辦單位依申請先後順序進行安排，額滿為止。
3. 主辦單位得參照「講座鐘點費支給表」支付參與學校帶隊者鐘點費，一校支給一名為原則。
4. 本活動為音樂會欣賞性質，請自行評估參與適宜性(建議7歲以上，可安靜專注欣賞者)。
5. 所有參與者均同意主辦單位於本活動期間錄影拍照，且同意於相關平台(官網、社群網站等)露出。

6. 報名成功後須提供實際參與人員清冊以利辦理保險等作業。
7. 申請方式：請詳填本表後回傳申請([jsyc@ntso.gov.tw](mailto:jsyc@ntso.gov.tw) 或傳真 04-23330353)，回傳後請於上班時間致電確認（週一至週五，9:00-12:00，13:00-17:00）。
8. 本案聯絡人：國立臺灣交響樂團企劃行銷組楊芷瑄小姐，電話 04-23391141 分機 152